

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，为了公司董事会顺利运行，公司董事会拟即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本次会议通知豁免时间要求，以通讯或口头方式送达。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，本次会议由杨文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。其中潘国光、耿莉敏、严兵、杨春福、高允斌共5人通过线上方式参会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与会董事一致认为：同意选举杨文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与会董事一致认为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工作机构。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如下：

(1) 审计委员会委员：高允斌先生（会计专业人士）、杨春福先生、胡亚民先生，其中高允斌先生为主任委员；

(2) 提名委员会委员：杨春福先生、杨文光先生、高允斌先生，其中杨春福为主任委员；

(3)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：严兵先生、杨春福先生、杨焯女士，其中严兵为主任委员；

(4) 战略委员会委员：杨文光先生、胡亚民先生、严兵先生，其中杨文光为主任委员。

上述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；

与会董事一致认为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同意聘任杨焯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肖亦苏先生为董事会秘书；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同意聘任陈朝曦先生、林丰先生、靳予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同意聘任余仕卿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上述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该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表决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聘任杨焯女士为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2) 聘任肖亦苏先生为董事会秘书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3) 聘任陈朝曦先生为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4) 聘任林丰先生为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5) 聘任靳予先生为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6) 聘任余仕卿先生为财务总监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

与会董事一致认为：同意聘任高广慧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相关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8 日